

良渚文化神人图像辨识

宋建



图 4-1-1



图 4-1-2



图 4-1-3



图 4-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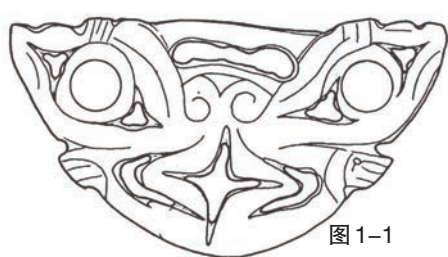


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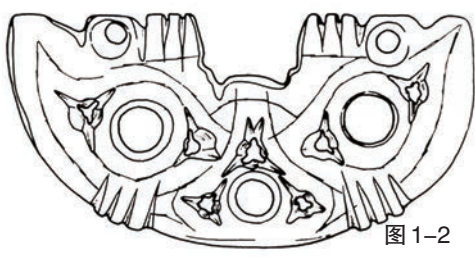


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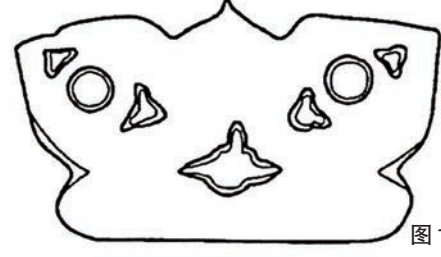


图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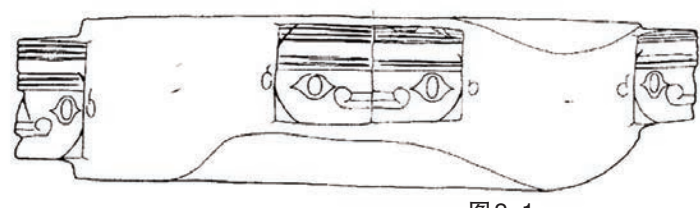


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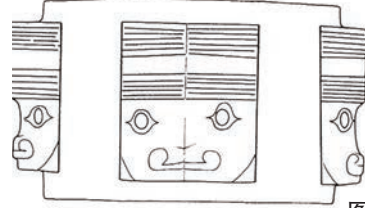


图 2-2



图 2-4



图 2-3



图 3

良渚文化有许多待解之谜，神像的解读就是其中比较受关注的一例。良渚玉器种类很多，但是有一类装饰特殊图像的玉器数量很少，图像完整者仅有两件，一件是瑶山M7:55，发掘报告称之为玉牌饰；另一件是反山M16:3，发掘报告称之为玉璜。两个图像的主题基本相同，其解读却有一些差别。

瑶山M7:55(图1-1)，报告描述对图像解读有两点至关重要，第一，眼两侧的“弧边三角形的镂孔，组成眼眶及眼脸”；第二，“眼眶以下的两侧各有1个锯齿状突起，颇似蛙爪，十字镂孔及其两侧的形态更似蛙的后腿”。报告将此图像称为“神兽”。

反山M16:3(图1-2)，报告定性为“神人兽面”，描述的两个关键点分别是：第一，对上下两侧的短竖刻线有不同认识，“上端两侧之各三道竖向线磨代神人部分”，“下端还磨有爪样纹样”；第二，“兽面纹为重圈眼，斜上下的弧尖状眼眶”。

另有一器，图像较以上二器简略。官井头M21:6(图1-3)，发掘简报称为玉兽面牌饰，将眼描述为“以圆孔加斜向Y形”，Y形又称弧边三角形。又描述“两边有槽口凸显兽面眼眶和下颚轮廓”。

经仔细辨识，瑶山M7:55的上侧也有与反山M16:3相同的所谓“短竖刻线”，线图上很清晰，但发掘报告未做文字描述。

发掘报告对反山、瑶山二器的共同认识是，眼睛由圆形和弧边三角形构成；下侧有爪形纹样。而第3器(官井头)的识读是圆形和Y形组成的眼睛置于大眼眶内。三器都被认为是兽面或神兽，唯反山M16:3还有被看作“代表神人部分”的纹饰。

我同意前二器对眼睛的认识，也基本认同前二器对器物下侧所谓“爪形”的识读；不同意者为反山M16:3上侧的“短竖刻线”代表神人，因为没有可供参考的旁证，发掘报告也未对此识读从何而来做任何解释。

官井头器对大眼眶的解释比较新颖，独特之处在于将玉器轮廓识读为兽面的眼眶。圆眼球加类似于三角形的尖刺纹在兽面眼睛上有例，可作为参照。良渚前期的兽面可以区分为虎神和龙神。龙神眼侧都没有尖刺纹，但有极个别龙神眼侧上部有尖刺纹。虎神眼角的尖刺纹在眼睛两侧位置，多数呈对称状，因此常

被认作虎眼的眼角，其外还有大眼眶。官井头器的三角形当与此类尖刺纹类比，看作虎神的眼角。但是反山M12人虎复合神完整图像的虎神眼睛两侧没有尖刺纹，良渚前期那些省略比较少、图形相对复杂的人虎复合神的虎眼都没有尖刺纹。良渚后期的虎眼趋于规整简洁，尖刺纹几近绝迹。虑及多种因素，常被看作虎神眼角的尖刺纹实际上是一种可有可无而且位置并不固定的装饰。

上述三器图像眼睛两侧的三角形如果看作是神人的眼角更加合理。瑶山M7:50和反山M16:8是两件良渚前期玉琮，与上述前二器各分别出自同一座墓。两件玉琮各仅有一节，装饰人神图像，神眼比较具象，眼角与眼眶连为一体，近似三角形之一角(图2-1、2-2)。朝墩头年代相近的玉人眼近似此形(图2-3)。因此，依据兽眼和人眼的形态差异，本文所论三器并非神兽，而为神人。据此，瑶山M11:84玉璜图像也是神人，而非神兽(图2-4)。因为良渚神人眼角更多的是以尖刺纹或短横线表现，眼角的具象表现反倒未曾引起足够的重视。

以上器物被认定为神人图像，那么所谓“爪”就是“足”了。如果将人足与兽爪比较，其差异一目了然，人足为平趾，虎爪为尖趾。瑶山报告解读M7:55，判断器物下部“十字镂孔”的两侧是腿，并推测为“蛙腿”，即将图像识读为人神，那么这是人神的双腿。图像显示人神膝部落地，双足撇向两侧。这个姿势非常难做，如果考虑到二维图形难以准确表现前后关系，应该可以识读为膝部落地的“跪坐”，但后部双足并未合并，而是向两侧外撇。要将二维平面图还原为三维立体图，即还原人神的姿态，除了应该解析本图外形外，还要参照其他器物作为参照。新石器时代遗址中虽然发现了圆雕玉人，如在红山文化和凌家滩文化所见，但都不是跪坐。立体跪坐人见于商文化和三星堆文化等。商文化玉石人跪坐是标准式，小腿平行，双足靠近。三星堆铜人跪坐有非标准式的，其小腿及双足向两边撇开(图3)。瑶山M7:55神人的下肢姿态应该更接近于三星堆铜人的非标准式。

反山M16:3和瑶山M7:55二器，除了下部有人神的双足，其

上侧还有刻工完全相同的纹饰。反山者，刻痕清晰，甚至可见表面的浅刻槽和侧缘的凹口；瑶山者，刻痕不甚清晰，可见刻纹，未见明显刻槽和凹口，被发掘报告忽略而未做文字描述。揣摩两器设计者的思路 and 比较刻工相同之处，其表现的内涵必然非常近似，上侧缘纹饰不可能像反山发掘报告所描述的“代表神人部分”，而应该只是人神的双手。手为平指，同凌家滩玉人手指相同。瑶山M7:55很可能还隐含着人神的上肢，就在双眼侧旁，与下肢上下对称。

人神上肢究竟为何种姿势，仅从为适配器形而设计的二维图像确实不易看出，仅隐现从身体两侧上举至头上方。现已发现的新石器时代至夏商时期的立体形象，有红山文化和凌家滩文化玉人的双臂向前曲肘；有商代玉人或青铜人双臂下垂、双手扶膝，还有双臂垂挂于胸前，但是没有发现双臂上举的姿势。

为探寻良渚人神姿势的秘密，关注到马王堆汉墓中发现的帛书“导引图”。导引图究竟归属于道家之术还是为道家所利用，其实并不十分重要，关键是导引法的形而下作用为强身健体、延年益寿，形而上作用就是得道成仙，进入神界，从而人神合一。大巫师的职能是沟通人界和神界，从而获得对自然界和社会一切现象的解释权，并获取政治统治和社会管理的合法性。良渚人神是大巫师和天神的二元一体，既是人神，也是神人。“导引图”绘就很多种姿势，可作为普通人健身的姿势，应该也是巫师作法得道为神的姿势，可运用于人神沟通的操作之中，从而期望在政治运作中产生特异效能。“导引图”27图，跪坐，双足略有外撇，双臂上举过头(图4-1、4-2)。36图，跪坐，双臂上举相交于头上方(图4-3、4-4)。红山文化和凌家滩文化玉人向上曲肘的姿势也类同于“导引图”5图。良渚文化先民具备了很高的观察能力和艺术表现力，陶器上一些动物和房屋的图像都非常逼真，虎神图像上的人字形冠徽同凌家滩出土的玉冠徽实体几乎一模一样，因此我们期待发现神人作法通神时所摆姿势的准确图像，当前，汉代“导引图”或可作为有益的参考。

(作者单位：上海博物馆)

豫东地区西部发现的下七垣文化遗存

郑清森

豫东地区指今天河南省商丘市、周口市全境以及开封市的东部地区。根据相关历史文献记载，豫东地区为商先公的主要活动区域，即先商文化(又称下七垣文化，以河北磁县下七垣遗址命名)的发源地。经考古调查与发掘发现了丰富的龙山文化、二里头文化、岳石文化和晚商文化的遗存。考古调查和发掘证实，夏代时期豫东地区东部为岳石文化分布区，豫东地区西部为二里头文化分布区，二者的分界线大致在开封市杞县至周口市淮阳一线。

20世纪80年代后期以来，文物考古工作者相继在豫东地区西部的惠济河流域发现了少量的下七垣文化遗存。经考古调查与发掘，豫东地区西部的下七垣文化遗存主要发现于开封市杞县鹿台岗遗址以及商丘市睢县周龙岗遗址、民权县牛牧岗遗址、李岗遗址、吴岗遗址和柘城县史垌堆遗址。

为了解豫东地区夏商时期的考古学文化面貌，1989年郑州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开封市文物工作队、杞县文物管理所联合对豫东地区西部杞县境内的古文化遗址进行考古调查，在考古调查的基础上于1990年秋对杞县鹿台岗遗址进行考古发掘，发掘面积为521平方米，发现了丰富的龙山文化、先商文化、岳石文化、商文化、东周文化的遗存和地层堆积(见郑州大学考古专业、开封市文物工作队、杞县文物管理所：《河南杞县鹿台岗遗址发掘简报》，《考古》1994年第8期)。鹿台岗遗址下七垣文化的陶器以夹砂灰陶为主，其次为泥质灰陶和泥质黑陶，还有少量夹砂褐陶和泥质褐陶。夹砂陶多为夹细砂，陶胎较薄，泥质陶有厚。纹饰以绳纹为主，其他还有附加堆纹、弦纹、旋纹、凸棱纹、戳刺纹、划纹、绳纹、鸡冠耳等。其中绳纹包括细绳纹、中绳纹、粗绳纹和麦粒状绳纹，以细绳纹和中绳纹最为常见。器物种类有鬲、罐、盆、瓮、器盖、豆、甗、大口尊、缸、甗等，其中以橄榄形罐、细绳纹锥状足鬲、平口或卷沿鼓腹瓮最为常见，约占出土器物总数的一半以上。本次考古发掘为豫东地区首次发现下七垣文化的遗存和地层堆积，对于探索与研究下七垣文化的分布情况以及商族的起源问题具有重要的价值和意义。

2002年11月7日至12月6日，为进一步了解商丘地区夏商时期考古学文化面貌与特征，特别是先商文化和岳石文化在该区的分布情况，郑州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对商丘地区24处古文化遗址进行重点复查(见郑州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豫东商丘地区考古调查简报》，《华夏考古》2005年第2期)。调查结果表明，24处古文化遗址中包含仰韶文化遗存者3处、大汶口文化遗存5处、龙山文化遗存23处、岳石文化遗存9处、先商文化遗存5处、早商晚期遗存6处、晚商文化遗存18处以及东周至汉代遗存22处。包含先商文化遗存的遗址共5处，分别为民权县李岗遗址、吴岗遗址、牛牧岗遗址、睢县周龙岗遗址和柘城县史垌堆遗址。采集的陶片多见夹砂灰陶、夹砂灰褐陶和泥质黑陶，纹饰多见细绳纹，可辨器形有橄榄形罐、甗、大口尊等，其中橄榄形罐2件，鬲2件，鬲足2件，大口尊2件。

为深入了解民权县牛牧岗遗址的文化面貌，经国家文物局批准，2007年9月至12月郑州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会同商丘市文物局、民权县文化局对牛牧岗遗址进行考古发掘，发掘面积375平方米，发现了仰韶文化、龙山文化、下七垣文化、早商文化、晚商文化、东周、

西汉以及唐、宋、明、清时期的文化遗存(见郑州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商丘市文物局、民权县文化局：《河南民权县牛牧岗遗址发掘简报》，《考古》2012年第2期)，但这次考古发掘没有发现单纯的仰韶文化和下七垣文化的层堆积，只是在龙山文化以后的地层中拣选出多件属于仰韶文化时期的陶片，在商文化以后的地层中拣选出数件属于下七垣文化的陶片。这次拣选的下七垣文化遗物主要为陶器碎片，以夹砂灰陶和泥质灰陶为主，也有少量褐陶。纹饰多见细绳纹，一部分绳纹极细，另外还有附加堆纹、花边等。可辨器形有鬲、罐、盆、缸、甗等。

为进一步了解豫东地区西部的古文化面貌，2008年11月郑州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师生对民权县牛牧岗遗址的周边区域进行考古调查，调查区域重点在豫东地区西部的惠济河流域，主要包括商丘市所辖的民权县、睢县和开封市所辖的杞县、兰考县的相邻区域。这次考古调查发现包含下七垣文化的遗址有2处，为民权县李岗遗址和睢县周龙岗遗址(见郑州大学历史学院考古系张国民、赵俊杰：《民权牛牧岗与豫东考古》，科学出版社，2013年11月版)。民权县李岗遗址采集到2件陶鬲残片及4件细绳纹陶片，为泥质灰陶或夹砂灰陶，器表饰细绳纹。睢县周龙岗遗址采集到4件细绳纹陶片，包括泥质灰陶、夹砂灰陶和夹砂褐陶，陶胎较薄，器表饰细绳纹，器类不明。

豫东地区的下七垣文化遗存主要分布在豫东地区西部的惠济河流域，其他地区基本不见。豫东地区西部的下七垣文化遗存因临近二里头文化和岳石文化分布区，受相邻地区考古学文化的影响，又包含有少量二里头文化和岳石文化的因素，具有鲜明的地方特征。豫东地区西部下七垣文化遗存中的卷沿细绳纹鬲、橄榄形罐、细绳纹卷沿鼓腹瓮、绳纹甗、斂口瓮、斜腹平底绳纹盆、器盖、细柄碗形豆等器物，与漳河型先商文化同类器物相同；遗存中的鸡冠耳绳纹盆、箍状堆纹缸、花边沿浅罐等器物，具有二里头文化的风格；遗存中的素面碗、浅盘豆、尊形器、夹砂罐等遗物，又具有岳石文化的特征。这些正是夏代时期夏、夷、商三种考古学文化在豫东地区西部相互交流和相互影响的历史写照。

相关考古资料证实，下七垣文化最早分布于冀南、豫北地区，即漳河型先商文化。至二里头文化三期之时，盘踞于冀南、豫北地区的下七垣文化势力沿夏文化统治势力较为薄弱的偏远地带经濮阳、新乡市长垣县等地南下至豫东地区西部，融入当地文化因素后形成鹿台岗类型下七垣文化，然后西进到达郑州、洛阳一带，完成商灭夏的历史进程，建立商王朝。

(作者单位：商丘市文物考古研究院)

丝绸起源
从嫫祖养蚕的神话
到考古实证

侯俊杰 王福东

丝绸是丝绸之路的主要物质载体，是丝绸之路文化传播和交流的主要媒介。丝绸起源于何时也是中华文明探源的重要内容之一。在中国考古学诞生之前，关于丝绸的起源，多以神话传说的形式流传着。《史记·五帝本纪》载：“黄帝居轩辕之丘，而娶于西陵之女，是为嫫祖。嫫祖为黄帝正妃。”《辞海》嫫祖条释为“嫫祖，传为西陵氏之女，黄帝之妻。神话传说中把她说成是养蚕制丝方法的创造者。北周以后被祀为‘先蚕’(蚕神)”。在中国考古百年的辉煌历程中，频频发现的与蚕、丝有关的实物资料，则为我们揭示了桑蚕和丝绸的源头。

1926年，由李济先生主持发掘的山西夏县西阴遗址，出土了半枚经人工切割过的蚕茧壳，这是我国最早考古出土的蚕茧，为千百年来这里流传的嫫祖养蚕的故事提供了有力的佐证。李济在《西阴村史前的遗址的发掘》一文中写道：“我们最有趣的一个发现是一个半剖的，丝似的，半个蚕壳。用显微镜观察，这蚕壳已经腐坏了一半，但是仍旧发光；那剖的部分是极平直。清华学校生物学教授，刘崇乐先生替我看过好几次，他说：他虽不敢断定这就是蚕茧，然而也没有找出什么必不是蚕茧的证据。与那西阴村现在所养的蚕茧比较，它比那最小的还要小一点。这茧埋藏的位置差不多在坑的底下，它不会是后来的侵入，因为那一方的土色没有受扰的痕迹；也不会是野虫偶尔吐的，因为它是经过人工的剖割。当我最初发现它的时候，我知道这意义很重大，就非常注意这件事。”

河南濮阳贾湖是一处距今9000—7500年的裴李岗文化遗址。发现了蚕丝蛋白残留物，取得了一系列我国考古发现最早的丝类残留物的证据，将中国丝绸出现的考古学证据提前近4000年，证实了中国是首个发明蚕丝和利用蚕丝的国家，对于丝绸发展史的研究起到关键作用，具有深远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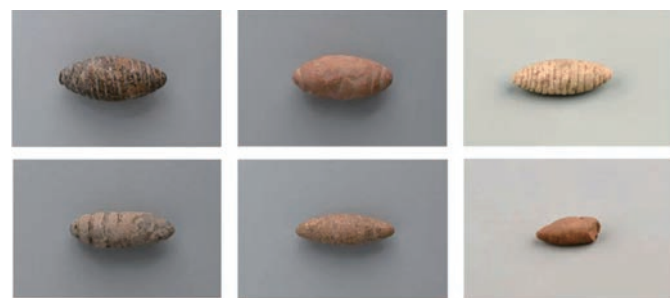
城烟遗址位于河南省灵宝市川口乡城烟村南，现存面积3万余平方米。2019年和2020年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对其发掘，发现有房址、墓葬、陶窑、灰坑、灰沟等遗迹。出土遗物有陶器、石器、骨器等，主体遗存属于仰韶文化早期东庄类型。此外，还发现一枚石雕蚕茧形象，在瓮棺葬中发现可能存在的丝绸遗存等。

河南渑池仰韶村遗址是中国考古学的诞生地，也是仰韶文化的命名地。在2020年8月开始的第四次发掘中，发现遗迹较为丰富，有房址、壕沟、墓葬、灰坑、灰沟、道路、柱洞等；出土一大批文化遗物，有陶器、玉器、石器、骨器、象牙制品等，尤其在仰韶晚期和龙山时期人骨土样样品中检测到丝绸残留信息。

双槐树遗址是一处仰韶文化中晚期面积巨大、遗存丰富的核心聚落。2013—2020年，郑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等单位对双槐树遗址及其相邻区域进行了系列文物调查勘探与考古发掘工作。出土了丰富的仰韶文化彩陶等文化遗物，特别重要的是出土了与丝绸起源有重要关联的最早家蚕牙雕艺术品等。双槐树遗址发现大量的农作物和正在吐丝状态的牙雕蚕，连同郑州地区的青台、汪沟等遗址发现的农业和丝绸实物等，充分证明了



巩义双槐树遗址出土的牙雕蚕茧



师村遗址出土的5枚石雕蚕蛹和一枚陶制蚕蛹

5300多年前这些地区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农桑文明形态。

在晋南，从1926年西阴仰韶文化遗址发掘出土了第一枚蚕茧开始，在周边的芮城、夏县和闻喜等地又先后发掘出土了一批与蚕有关的遗物。1960年，芮城西王村遗址出土了一件仰韶文化晚期的“蛹形陶饰”。2019—2021年，吉林大学考古学院在夏县的师村遗址发掘，遗址内出土了5枚石雕蚕蛹和一枚陶制蚕蛹，这是我国目前发现的年代最早的蚕蛹形象。经实验室测试鉴定，师村遗址仰韶早期遗址中发现了有一定比例的桑科花粉，很可能与先民们养蚕缫丝相关。这意味着，距今6000年以前，黄河中游的先民们崇尚桑蚕，很可能掌握了养蚕缫丝技术。2022年3月，在闻喜东郭遗址又出土了一枚石雕蚕蛹。

上述与蚕的真实存在相关的考古发现，具有几个显著特点：第一，出土蚕类遗物的遗址集中分布在黄河中游的豫西和晋南地区，是传说中黄帝部落活动的主要区域。第二，年代从裴李岗文化到龙山文化，以仰韶文化时期出土最多。第三，出土的蚕类遗物，有蚕、蚕茧、蚕蛹等，都是蚕一生的主要物质形态或艺术化映像。由此可见，我国种桑养蚕制丝的历史从裴李岗文化开始，到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的各个时期，延续不断；尤以仰韶文化时期为最盛，恰与嫫祖传说的时代不谋而合，且种桑养蚕制丝已经成为那个时代先民们生产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

至于一些神话传说，事实证明它们并非不是被神话的历史，恰恰相反，更多确是历史的神话化。在史前时期及历史记载缺失或不完善的时代，神话传说承载着传承历史的功能。尽管神话中先民对自然、社会、人生哲学的认识是神化的，但其主体则是历史的。这一点，也得到了有关神话研究结论的支持：有研究将我国神话历史分为上古的五帝三皇、秦汉魏晋和元明三个时代，认为“上古神话讲述的是历史，秦汉神话讲的是哲学，而元明神话讲的是宗教。”正如徐旭生先生所言：“无论如何，上古时代的传说总有它历史方面的素质、核心，不是向壁虚构的。”(转引自《新华文摘》2015年第2期91页刘毓庆《中国古代神话的三次大变迁》)

总之，考古实践证明，我国种桑、养蚕、制丝的历史，不仅起源久远，而且传承有序，从嫫祖的神话传说到丝绸之路的开启，一直绵延至今，华光永续。远古的神话传说承载了它的历史传奇，百年的考古成果证实了它的真实存在。

(本文参用了魏兴涛、田建文、黄永久三位学者研究的有关资料，谨致谢忱！)